

辽宁省畜牧兽医局文件

辽牧发〔2017〕292号

辽宁省畜牧兽医局关于蜜蜂产业发展的 指导意见

各市畜牧兽医局(农村经济委员会)，省局直属有关单位：

为振兴辽宁蜂业，推进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特色产业发展，根据农业部《养蜂管理办法(试行)》(农业部公告第1692号)、《农业部关于加快蜜蜂授粉技术推广促进养蜂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农牧发〔2010〕5号)、《辽宁省畜牧产业发展指导意见》(辽政办发〔2016〕106号)、《关于推进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实施意见》(辽牧发〔2016〕222号)及辽宁省畜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等有关文件精神，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辽宁省蜂业现状

养蜂是我省一项传统产业，它既不与植物争土地和水肥，也不与畜禽争饲料，而且具有投资少、见效快、效益高等优点，深受我省广大农民喜爱，被称为“甜蜜的事业”。据统计，全省现有蜜蜂总量 34 万群，其中：西方蜜蜂 29 万群，主要分布在辽西、辽北地区，约占 80%；辽东、辽南地区约占 20%。中华蜜蜂约 5 万群，主要分布在辽东地区。全省现有蜂产品加工企业十六家，主要分布在朝阳、沈阳、大连、丹东等地区，产品主要以原料或小包装为主。

(一) 发展成效

1. 养蜂整体水平不断提高。近几年来，通过国家蜂产业体系项目的实施，加大了养蜂技术的培训和示范推广工作力度，部分地区的蜂业管理部门和蜂业协会也根据本地养蜂情况，积极开展养蜂技术培训，全省每年培训达上千人次。蜂农养蜂技能逐步提高，各地区出现了一批养蜂生产技术能手，同时，辽宁省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局兴城办事处每年无偿向全省推广优良蜂种近 300 只，大大提高了全省蜜蜂的良种化水平，蜂产品产量在原来的基础上提高了 10~20%。养蜂生产合作社和蜂业协会等群团组织引领和带动蜂产业发展的作用也明显增强，使全省养蜂整体水平较以前有所提升。

2. 蜂产品市场日趋向好。近几年来，我省蜂产品市场发展迅速。蜂产品具有丰富的营养价值和药用价值，在保健美容、治疗

疾病、强身健体等方面，有其他保健产品无可比拟的作用。在人们崇尚自然、注重保健的选择中，蜂产品以其强大的医疗保健作用和绿色天然的品质受到广大消费者的青睐，特别是在抚顺、丹东、本溪等地区，每公斤中蜂蜜的价格达到 300~400 元，每公斤西蜂蜜的价格也达到 100 元，而且消费人群逐年增多，蜂产品市场日益活跃，发展养蜂业市场前景广阔。

3. 蜜蜂授粉产业不断发展。随着国家蜂产业体系蜜蜂授粉示范项目在我省的开展，蜜蜂授粉逐步被越来越多的人所认识。我省的大棚草莓、西瓜、油桃，以及葵花蜜蜂授粉达到 90%以上，苹果、梨等应用蜜蜂授粉也达到 20%以上，使作物的品质和产量都有较大幅度的提高。随着现代农业集约化、产业化程度的提高，设施农业和特色效益农业得到较快发展，温室农作物对蜜蜂授粉的依赖性日益增强，为蜜蜂授粉创造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4. 组织化程度不断提高，合作社逐步兴起。近年来，全省养蜂协会和专业合作组织发展迅速。据统计，全省现有养蜂协会 15 个，养蜂合作社 86 个，有效促进了蜂农间的合作和蜂农与市场的有效对接，在一定程度上发挥了千家万户的小生产与千变万化的大市场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增强了蜂农的凝聚力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二) 存在的问题

1. 对蜂业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养蜂业不但为人们提供了良好的蜂产品，养蜂业也被称为“农业之翼”。实验证明，应用蜜蜂

授粉，可使油菜增产 10~15%，向日葵可增产 20~60%，棉花增产 20~30%，苹果增产 30~40%，梨增产一倍以上。同时，养蜂对生态也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植物和昆虫在生态系统中是互相依存、协同进化关系，而蜜蜂正是这个生态系统中的主力军。蜜粉源植物为蜜蜂的生存和发展提供了食物来源和生存环境，而蜜蜂又为蜜粉源植物承担了大部分的花粉传授工作，从而保障了种子植物能够不断繁衍，并实现了植物遗传多样性的形成。但长期以来，蜜蜂生产管理基本处于空白，由于各地养蜂管理机构逐渐弱化削减，养蜂行业的组织发展也比较滞后，技术推广、维权服务、产销衔接等职能没有充分发挥，养蜂者的合法权益没有得到充分保障，在引导服务、技术推广方式上还没有探索出一套良好的运作模式。

2. 对蜜蜂授粉知识普及不足，缺少政策支持。受传统耕作模式的影响，大部分农民缺乏“蜜蜂授粉”理念，没有认识到蜜蜂为农作物增产、提高农产品品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甚至持怀疑和否定态度，消极对待蜜蜂授粉，有的排挤蜂农在其作物地周围放蜂。蜜蜂授粉还仅限在部分农作物领域应用，大多数农民对蜜蜂授粉为农作物增产这一技术措施缺乏感性认识和主动性。

3. 科技投入少，蜂产品附加值低。蜂产品的研究和开发需要进行供给侧结构改革，蜂产品原料及粗加工产品相对过剩，而精深加工产品却较为缺乏；蜂产品加工技术水平和能力滞后于自身产业的发展。国内消费和出口的绝大多数蜂产品仍以原料型产品或

经简单加工的产品为主，产品附加值低。

二、发展蜜蜂产业的有利条件

(一)地理气候条件

辽宁位于东北地区的南部，介于东经 118° 53' 至 125° 46'、北纬 38° 43' 至 43° 26' 之间，全省陆地总面积 14.8 万平方公里。辽宁又是东北地区进出关的咽喉，是中国蜜蜂转地饲养的必经之路，每年从外地进入辽宁省的蜜蜂达 30 余万群。

(二)蜜粉资源条件

据调查，全省能被利用的蜜粉源植物有 300 余种，分属 66 个科、171 个属，其中主要蜜粉源有 22 种，主要蜜源洋槐、荆条、椴树闻名全国。刺槐是辽宁省分布最广的蜜源，全省约有 31 万公顷，集中分布在辽东半岛、沈阳至山海关铁路沿线一带，辽西地区分布有大面积的荆条以及草场，胡枝子、百里香、山枣等野生蜜粉源植物也非常丰富。农作物主要有玉米、水稻、向日葵、苜蓿等，主要分布在山地区区和辽西北地区。全省果树种植也较为丰富，如苹果、梨、桃、李、杏等分布也较广。辽宁省的蜜粉源植物，从 3 月初~9 月底开花泌蜜吐粉，为发展养蜂生产提供了良好的物质基础。辽宁还是全国重要的设施蔬菜、水果基地，为蜜蜂授粉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三)技术条件

全省具有专业的养蜂研究与管理机构辽宁省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局兴城办事处，其前身为辽宁省蜜蜂原种场，始建于 1963

年，是国家级中蜂保种场，国家蜂产业体系试验站。主要负责国家和辽宁省指定的中华蜜蜂原种保护及选育、西蜂原种扩繁选育、优良蜂种推广、养蜂技术与推广、蜜蜂疫病防治等工作。办事处拥有全国著名养蜂专家在内的高、中级技术人员 9 人，其中教授研究员级 1 人、高级 4 人。先后培育出多个品系优质蜂种，主持的蜂业科技项目多次获得省级科技进步奖，为全省培训蜂农上万人次，具有优越的养蜂技术优势。此外，还有辽宁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辽宁省兽药饲料畜产品安全检测中心等疫病和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机构，为蜂业发展保驾护航。

(四) 丰富的蜂种资源

辽宁省家畜家禽遗传资源保存利用中心中蜂保种场是农业部指定的中华蜜蜂保种场，多年来，致力于中华蜜蜂的保存、选育和提高工作，并逐步推广到本溪、抚顺、鞍山等中蜂饲养优势区。

辽宁省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局兴城办事处是全省唯一的蜜蜂育种机构，每年培育大量蜂种无偿推广到全省各地，全省西蜂饲养以意大利蜜蜂为主。随着蜜蜂换种工作的开展，各地区蜂种品种较多，但都以蜜型王为主，主要有全美意、美意、澳意、喀尔巴阡、东北黑蜂等，此外还有少量卡尼鄂拉蜂种。

(五) 蜂产品市场条件

辽宁省优越的地理条件是发展外向型经济的窗口和对外贸易的门户。2015 年辽宁省天然蜂蜜出口 144679 吨，创汇 2148.0

万美元，2016年出口128330吨，创汇2061.5万美元。省内市场也非常活跃，蜂产品走入了千家万户。因此，辽宁省生产的蜂产品基本没有滞销问题。打造辽宁特色产业满足内销和出口需要，成为辽宁省蜂产品经营的重点工作之一。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 指导思想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大力发展蜜蜂特色产业作为推进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措施之一，树立以蜂产品为核心的全产业链特色品牌经营战略，建立健全蜂业管理体系，普及蜂业生产与加工技术，推动蜂业品牌化、机械化、标准化方向，稳步提高蜂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大力推广普及蜜蜂授粉技术，推动蜜蜂授粉专业化服务组织发展，发挥养蜂业在促进有机农业发展、增产提质和保护生态中的作用，努力实现辽宁蜜蜂特色产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二) 基本原则

1. 市场导向，特色发展。以市场需要为导向，以蜂产品研发为核心，全产业链特色经营、品牌发展为方向，适度规模与重点突破相结合，统筹协调，推动辽宁特色产业发展。

2. 强化指导，规范服务。政府引导，制订规划，创造发展条件，指导组织化建设，鼓励合作经营，推动特色产业发展。建立健全蜜蜂管理体系，强化行业发展的指导与管理，营造养蜂业发展的良好氛围，确保蜂产业的正确发展方向。

3. **扩大授粉 - 拓展功能。**既重视蜜源的有效开发利用，又注重发挥蜜蜂授粉对农业增产的促进作用。

4. **稳中求进，质量至上。**养蜂数量和蜂产品生产要坚持稳中有进，蜂群质量和蜂产品质量力求一流。要建立严格的生产和加工质量控制标准，推广先进适用的饲养管理技术，严格兽药和饲料等投入品的使用监督管理，提高蜂业安全水平。

(三) 发展目标

1. **养蜂数量和生产能力稳步提高。**全省蜂群数量达到 40 万群，其中西方蜜蜂 33 万群，中华蜜蜂 7 万群；苹果、梨、桃等果树蜜蜂授粉面积达到 40%以上；年产蜂蜜 1.2 万吨，蜂王浆 150 吨，蜂产品产值 3 亿元以上；生产的蜂蜜 50%以上为成熟蜜，蜂产品质量合格率达 99%；培育一个西方蜜蜂抗病高产配套系，蜜蜂良种覆盖率达 80%以上。

2. **产业化水平明显提升。**推行标准化、机械化、规模化养殖，建设西蜂饲养、中蜂饲养、蜜蜂授粉、蜂产品加工出口、优质蜜源五大优势区域，逐步形成布局合理、养殖规范、加工带动有力的蜂产业发展体系，120 群以上的规模蜂场由目前比重不足 10% 提高到 20%。

3. **蜜蜂授粉技术普及。**建设 10 个专业授粉示范蜂场，鼓励蜜蜂授粉专业化服务组织发展，蜜蜂为农作物授粉覆盖率达到 40%以上，增产效益 100 亿元以上，初步实现蜜蜂授粉产业化。

四、 区域布局

根据全省各地蜜粉源植物丰富程度、地理生态、养蜂品种、生产状况及蜂产品企业分布等情况，全省蜂业可划分为西蜂饲养、中蜂饲养、蜜蜂授粉、蜂产品加工出口、优质蜜源等五大优势区域。

(一) 西蜂生产优势区

包括葫芦岛、阜新、朝阳、锦州、铁岭、大连，这些地区是传统的西蜂饲养区域，具备洋槐和荆条等主要蜜源，西蜂饲养相对发达。现蜂群存养量 25 万群。立足本区域发展养蜂生产的传统优势，扩大蜜蜂饲养量，力争 2020 年蜂群存养量达到 28 万群。

(二) 中华蜜蜂生产优势区

包括抚顺、本溪、丹东，这些地区是传统的中华蜜蜂饲养区域，蜜粉源植物丰富，现蜂群存养量 5 万群。立足发挥中蜂生产的传统优势，扩大中蜂饲养量，力争 2020 年中蜂蜂群存养量达到 7 万群。

(三) 蜜蜂授粉优势区

包括葫芦岛、营口、大连、鞍山、辽阳、沈阳和丹东，这些地区是果品和蔬菜生产集中区域，目前大棚草莓、西瓜基本采用蜜蜂授粉，应进一步推广苹果、梨、大樱桃等。立足本区域丰富的果蔬资源优势 and 农民浓厚的蜜蜂授粉意识，建立蜜蜂授粉示范基地，蜜蜂为农作物授粉覆盖率达 40% 以上。

(四) 蜂产品加工出口优势区

包括大连、朝阳等，区内蜂产品加工企业相对集中，立足本

区域雄厚的加工出口基础，实施品牌带动战略，建立严格的质量监管和追溯体系，重点培育壮大 2 个蜂产品龙头企业(每个市培育 1 个)，辐射带动优质蜂产品生产基地。

(五) 优质蜜源基地

包括葫芦岛、朝阳、阜新、抚顺、丹东、本溪、大连，这些区域是洋槐、荆条和椴树等的主产区。立足本区域丰富的蜜粉资源优势，建立优质蜂蜜生产基地，使之成为地理标志产品。

五、主要任务

(一) 建立省级中华蜜蜂保护区

为保护中华蜜蜂不受西蜂的干扰，应加强中华蜜蜂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在发展成熟的中华蜜蜂饲养优势区建立 1~2 个省级中华蜜蜂保护区，禁止西方蜜蜂进入，以维护当地中华蜜蜂产业的发展。

(二) 创建蜜蜂标准化养殖示范场

发展标准化、规模化养蜂是实现现代化蜂业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全省蜂业今后相当长的一个阶段要转型发展的方向。因此，按照无公害生产标准的要求，在每个地区至少建立一个标准化养殖示范蜂场，并以此模式在本地区全面推广。

(三) 蜜蜂良种繁育和推广

蜜蜂良种是养好蜂取得高产的前提和基础，应重点强化辽宁省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局兴城办事处蜂业良种繁育推广职能，完善提升种蜂场的育种条件，保障优质种蜂王供应，并通过各市、县

区的合作社或蜂业协会组织进行重复育种和推广，提高蜜蜂良种化水平，使全省蜜蜂良种化率达到 80%以上。

(四)开展蜜蜂授粉示范推广

积极探索蜜蜂为农作物授粉增产增效和蜂农增收的研究和普及推广。在梨、苹果、油菜、葵花、荞麦、草莓、西瓜和大棚油桃等主产区开展蜜蜂授粉试验示范，搭建养蜂户与种植户之间的沟通平台，促进蜜蜂授粉产业不断发展壮大。

(五)构建蜜蜂产业信息平台

以各地蜂业协会或合作社为依托，以出版报纸、建立网页、微信公众号等方式，为企业、专家、蜂农等构建蜜蜂产业信息平台，使其尽早了解蜂业产业信息，更好的为养蜂生产服务。

(六)打造蜂产品生产地和地标产品

在荆条、洋槐、椴树等主要蜜源产区，以县区或邻近县区共同打造特色蜂产品生产基地，基地以合作社或蜂业协会为依托实行标准化管理，生产优质特色蜂产品，同时，申请地理标志产品，打造地方特色品牌。

(七)着力发展蜂产品加工企业

通过合作社或其他政策支持，扶持蜂产品加工企业发展壮大。采取企业+合作社+基地的生产模式，实施订单蜂业，企业按订单对合格产品高于市场的价格，优质优价收购，用经济杠杆的手段来保障蜂产品质量安全。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积极帮助企业宣传产品，打造知名品牌。

(八) 完善蜜蜂检疫和蜂产品质量保障体系

严格按照《动物检疫法》对蜜蜂疫病进行检疫，防止蜜蜂疫病的流行和传播。同时，严格蜂药、蜂饲料等投入品的使用管理，严把蜂产品原料、生产和检验关。完善蜂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监管、信息发布和质量追溯体系，建立蜂产品企业质量信用评估制度，提升蜂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九) 打造蜜蜂旅游景观

养蜂也是旅游业一道靓丽的风景线，建立蜜蜂文化产业园，打造蜜蜂文化馆，通过参观文化馆、蜂产品生产企业、蜂产品生产过程，打造蜜蜂“甜蜜之旅”，带动和促进当地旅游业的发展。

六、保障措施

(一) 组织保障

1. 建立健全养蜂管理和技术推广机构，完善组织管理体系。各地区应建立或指定养蜂管理机构，明确职责。积极争取当地政府应将养蜂业作为农业经济体系组成的一个重要产业，纳入本地区发展规划和财政预算，安排专项经费。养蜂管理机构负责本地区养蜂业新技术、新品种的引进、试验示范与推广等管理工作，进一步增强养蜂生产的科学化水平，减少和杜绝养蜂生产的盲目性，促进辽宁养蜂业健康有序和可持续发展。

2. 充分发挥蜂业协会、合作社的服务功能。整合现有资源，积极培育蜂业协会和帮助创办养蜂专业合作社，发挥其协调、服务、监督与管理的各项职能，使养蜂业向组织化、标准化方向发

展。通过培训、交流和指导，提高蜂农养蜂新技术应用水平和蜂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走联合生产、联合销售的道路，增加经济效益，逐步形成名、优、特农产品的优势产业带和优势区域布局。

(二)加大政策扶持力度

以养蜂机械设备购置、蜜蜂授粉、蜜蜂良种培育、合作社发展等方面为重点，加大资金扶持力度，积极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形成多元化投入机制。积极整合现代农业发展、特色产业发展、良种工程、科技推广、标准化示范创建、动物疫病防控等相关资金，适当向蜂业倾斜，发挥资金规模效应。加强资源保护和利用工作，支持建设中华蜜蜂保护区和保种场。扶持蜂业龙头企业改善生产和技术条件，提高精深加工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

(三)积极开展蜂业发展宣传活动

充分利用电视台、杂志、报刊、网络等各种媒体，大力宣传养蜂业，营造养蜂业发展的良好氛围，宣传养蜂生产技术、先进典型、蜂产品保健功能和蜂产品知识、市场信息等内容，推动蜜蜂养殖的规范化、法制化建设，调动农民发展养蜂业生产的积极性。

(四)加强蜂业科技和人才队伍建设

争取国家及省里相关政策和项目支持，充分利用全省现有技术推广服务体系，稳定养蜂从业人员队伍。通过开展蜜蜂养殖、疫病防控、产品加工及质量安全等方面的技术培训，提高从业人员技术水平。建立行业信息发布和交流机制，为技术、管理人才

提供交流沟通的信息平台。培养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后备人才，确保养蜂业的顺利发展。



辽宁省畜牧兽医局办公室

2017年11月6日印发
